**桃園市立楊明國中108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**

**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

(一)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子法。

(二)桃園市108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
(三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2月22日桃教特字第1080014571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學校教職人員及家長特教專業知能，促進特教理念及技巧之宣導及應用。

(二)提升並強化教師助理員專業知能，積極維護身心障礙學生受教品質。

(三)鼓勵各校藉由校內場地申辦校內教師及家長需求之特教相關研習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機關：教育部。

(二)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三)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內容：

　　(一)研習類別（請勾選）：

□資賦優異學生的認識與輔導

□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宣導

□身心障礙學生親師合作與溝通

□普通班教師融合教育相關知能研習

■多重障礙及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與輔導

□特殊教育相關法規宣導

　　(二)研習主題：**情緒行為障礙與自閉症學生情緒處理與社交技巧策略**

(三)研習地點：楊明國中會議室

(四)參加對象（請勾選）：

■特教教師

■一般教師

□家長

■特教助理員

□教保員

以上名額計：50名

(五)研習時間日期：108年10月15日。下午1時至4時，計3小時。

(六)研習講師(請註明任職機關)：陳品皓臨床心理師

五、報名方式：欲參加者自行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報名

六、承辦人：特教組長陳郁雯，電話：4781525分機605

七、經費概算表如附件所示，向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申請特教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八、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，陳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**桃園市立楊明國中108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**

**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持人/主講人 | 備註 |
| **13:00-13:10** | 開幕式 | 王瑞蓮校長 |  |
| **13:10-14:40** | 情緒行為障礙與自閉症學生情緒處理與社交技巧策略 | 陳品皓心理師 |  |
| **14:40-14:50** | 休息一下 |  |  |
| **14:50-15:40** | 情緒行為障礙與自閉症學生情緒處理與社交技巧策略 | 陳品皓心理師 |  |
| **15:40-16:00** | 綜合座談 | 王瑞蓮校長 |  |